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5樓B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瑞爾通投資顧問有限公司(「買方」)與吳曉綱先生(「賣方」)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訂立之買賣協議(「該協議」，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及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彼於浙江東陽金牛針織製衣有限公司股權之51%(「收購」)，代價為人民幣7,000,000元(相當於約8,500,000港元)，將以現金支付；以及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履行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

- (b) 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董事」）於彼等可能全權酌情認為就實施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或為令其生效或與之有關而言屬必要、恰當、合宜或權宜之情況下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其他文件以及採取一切步驟。」

承董事會命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

吳光權

香港，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總辦事處及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
15樓B室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倘彼為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盡快且在任何情況下，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方為有效。填妥並遞交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3) 倘任何股份屬聯名登記持有，則任何一名該等人士（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均可就其所持之有關股份於股東特別大會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僅在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之人士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
- (4)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上述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光權先生、姜偉先生、季貴榮先生、劉榮春先生、潘林武先生及張傳軍先生；非執行董事葉德銓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幼麟先生、李家暉先生及李兆熙先生。